

# 青海张氏姊妹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年产 30t 麻辣烫底料项目 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2 月，青海张氏姊妹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根据《青海张氏姊妹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年产 30t 麻辣烫底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及其批复，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1.1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城北区生科创业园 4 号楼 3 楼，项目租赁厂房 943m<sup>2</sup>，购置电磁自翻式炒锅、搅拌料车、炸锅、粉碎机等生产设施，配套建设公用辅助环保设施，项目建成后可达年产 30t 麻辣烫辣子的生产能力。

### 1.2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2 年青海张氏姊妹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委托河北中恒鼎信项目管理（河北）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青海张氏姊妹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年产 30t 麻辣烫底料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于 2022 年 6 月西宁市生态环境局以宁生建管告字（2022）1 号对该项目环评进行了批准。

### 1.3 项目投资情况

本项目环评阶段总投资为 360 万元，环保投资为 10 万元，验收阶段实际投资为 360 万元，环保投资为 15.45 万元。

##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对照项目建设和运营情况与环评及其批复，项目该阶段验收与环评及其批复中提到的各项内容措施等基本一致。因此本项目本阶段验收无变动情况。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3.1 废水

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雨水排入园区雨水管网，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设备清洗废水、地面清洗废水。生活污水、设备清洗废水、地面清洗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排入青海生科中小企业创业园二期工程污水处

理站处理后排入西宁市第五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 3.2 废气

#### (1) 破碎废气

项目辣椒破碎过程中会产生破碎粉尘，破碎好的辣椒在破碎机出口处安装收集袋，最后倒入铁盘中，减少了粉尘的排放，破碎机上方安有集气罩。

#### (2) 炸制废气、翻炒废气

炸制、翻炒过程会产生油烟，项目设置 3 个炒锅，1 个炸锅，炸制废气、翻炒废气设置集气罩收集后经高效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 (3) 生产异味

项目恶臭废气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少量生产异味，主要为原料香料等产生的废气，由于项目规模较小，香料用量较少，恶臭废气产生较小，且主要影响范围为车间内部，对周边环境影响不会太大。

### 3.3 噪声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来自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机械噪声，项目设备均设置的厂房内，对设备做了基础减振等措施进行降噪处理。

### 3.4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交由园区环卫处理；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隔油池残渣统一收集后委托餐厨垃圾处理资质单位统一回收处置。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结果

### 4.1 废气

#### (1) 有组织

项目有组织油烟排放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2大型标准要求。

#### (2) 无组织

无组织生产异味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标准要求。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限值的要求。

## 4.2 废水

生活污水、设备清洗废水、地面清洗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排入青海生科中小企业创业园二期工程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西宁市第五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废水出口污染物排放中，化学需氧量最大排放浓度值为 228mg/m<sup>3</sup>、五日生化需氧量最大排放浓度值为 55.7mg/m<sup>3</sup>、悬浮物最大排放浓度值为 66mg/m<sup>3</sup>、氨氮最大排放浓度值为 1.06mg/m<sup>3</sup>、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最大排放浓度值为 0.966mg/m<sup>3</sup>、动植物油最大排放浓度值为 71.76mg/m<sup>3</sup>，污染物的排放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

## 4.3 噪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为设备噪声。经检测，昼间最大噪声值为 55.4dB(A)，夜间最大噪声值为 45.5dB(A)。值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 4.4 固废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交由园区环卫处理；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隔油池残渣统一收集后委托餐厨垃圾处理资质单位统一回收处置。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调查，本项目运营期各项环保措施基本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评批复的要求落实到位，废水、废气、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有效，固废处置合理，去向明确，未造成二次污染，对区域环境影响较小，符合环境管理的要求。项目运营期对区域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 六、验收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令第 682 号）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本报告认为：本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批复的要求，采取了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各项污染物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

## 七、后续要求

- (1) 合理安排工作时间，避免高噪声设备同时运行，降低噪声污染。
- (2) 加强对隔油池、油烟净化器设备管理和维修；

(3) 加强环境管理，完善环境保护管理机构及管理制度，做好环保台账，严格落实相关环境保护责任。

##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附后

青海张氏姊妹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